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38.30	28.8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8.30	6.8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00	21.99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21.99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8 万元，完

成预算的 75.4%；较上年减少 46.73 万元，下降 61.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相关政策，厉行节约，控制接待标准，减少陪同人次。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89 万元，占 23.8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1.99 万元，占 76.1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持平。2021 年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南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01%；较上年增加 2.08 万元，增长 4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相关政策，厉行节约，控制接待标准，减少陪同人次。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县区分局监控中心上划至

市级核算，相关支出增加。2023年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国内公务接待共74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769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督查、环保工作活动的安排、协调及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作招待经费。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市委市政府有关具体要求，严格执行《淮南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淮财行政〔2014〕581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9万元，完成预算的73.3%；较上年减少12.92万元，下降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审批，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其中，2023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9万元，完成预算的73.3%；较上年减少12.92万元，下降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审批，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执法过程中产生的车辆燃料费、过路过桥费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淮南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